

NY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T 1447—2007

饲料添加剂 荟甲酸

Feed additive Benzoic acid

2007-09-14 发布

2007-1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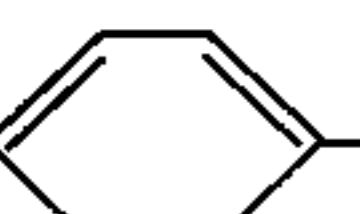
饲料添加剂 莘甲酸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饲料添加剂莘甲酸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和保质期。

本标准适用于以石油甲苯为原料,经催化氧化、精制提纯制得的饲料添加剂莘甲酸。该产品主要用作饲料的防腐剂、防霉剂和酸化剂。

分子式: C₇H₆O₂

结构式:  COOH

相对分子质量: 122.12(按 2001 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T 601 化学试剂 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
- GB/T 602 化学试剂 杂质测定用标准溶液的制备
- GB/T 603 化学试剂 试验方法中所用制剂及制品的制备
- GB/T 606 化学试剂 水分测定通用方法 卡尔·费休法
- GB/T 617 化学试剂 熔点范围测定通用方法
-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
- GB 10648 饲料标签

3 要求

3.1 外观和性状

本品为白色结晶体,微有安息香或苯甲醛气味。

3.2 技术指标

技术指标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技术指标

指标名称	指 标
莘甲酸, %	≥99.5
熔点, ℃	121~123
易氧化物试验	通过试验
重金属(以 Pb 计), %	≤0.001
砷(As), mg/kg	≤2
氯化物(以 Cl 计), %	≤0.014
水分, %	≤0.5
邻苯二甲酸, mg/kg	≤100
联苯类, mg/kg	≤100

样品中易氧化物与高锰酸钾反应,反应完全后,试液呈高锰酸钾溶液的粉红色时为反应终点,以消耗高锰酸钾标准滴定溶液的体积数控制易氧化物的量。

4.4.2 试剂

4.4.2.1 硫酸。

4.4.2.2 高锰酸钾标准滴定溶液: $c(1/5\text{KMnO}_4) = 0.02 \text{ mol/L}$ 。

4.4.3 分析步骤

在 100 mL 水中加 1.5 mL 硫酸,边煮边滴加高锰酸钾标准滴定溶液至粉红色,保持 30 s 不褪色。称取 1.0 g 试样,精确至 0.001 g,趁热溶于上述溶液,在约 70℃ 下,用高锰酸钾标准滴定溶液滴定至粉红色,保持 15 s 不褪色,滴定试样所用高锰酸钾标准滴定溶液不应超过 0.5 mL。

4.5 重金属(以 Pb 计)含量的测定

4.5.1 原理

用乙醇溶解试样,重金属与硫化钠生成棕色硫化物,与同等条件下的参比液比色。

4.5.2 试剂

4.5.2.1 乙醇。

4.5.2.2 乙酸溶液:体积分数 5%。

4.5.2.3 硫化钠溶液:0.1 g/mL,1 g 硫化钠溶于 10 mL 水中,临用时配制。

4.5.2.4 铅标准储备液:0.1 mg/mL。

4.5.2.5 铅标准溶液:0.01 mg/mL,使用前用铅标准储备液(4.5.2.4)准确稀释 10 倍。

4.5.3 分析步骤

称取 1 g 试样,精确至 0.001 g,置于 50 mL 比色管中,加 20 mL 乙醇溶解,加 2 mL 乙酸溶液,用水定容到 25 mL,混匀,作为试验溶液。

另取一支同样的比色管,加 1.0 mL 铅标准溶液(4.5.2.5)和 2 mL 乙酸溶液,用水稀释至 25 mL 作为标准比色溶液。

在两支比色管中,分别加入 2 滴硫化钠溶液,混匀,放置 5 min 后,以白色为背景,从上方和侧方观察比较两管溶液的颜色,试验溶液的颜色不得深于标准比色溶液。

4.6 砷(As)含量的测定

4.6.1 原理

在酸性溶液中,以碘化钾、氯化亚锡将高价砷还原为三价砷,三价砷与新生态氢作用生成砷化氢气体,在溴化汞试纸上形成棕黄色砷斑,与标准砷斑进行比较。

4.6.2 试剂

4.6.2.1 盐酸。

4.6.2.2 盐酸溶液:1 + 3。

4.6.2.3 无砷锌粒。

4.6.2.4 碘化钾。

4.6.2.5 氯化亚锡溶液:400 g/L。

4.6.2.6 砷标准储备溶液:0.1 mg/mL。

4.6.2.7 砷标准工作溶液:1.0 $\mu\text{g}/\text{mL}$,临用时配制。用移液管移取 1.0 mL 砷标准储备溶液(4.6.2.6),置于 100 mL 容量瓶中用水稀释至刻度,摇匀。

4.6.2.8 乙酸铅棉花。

4.6.2.9 溴化汞试纸。

4.6.3 仪器设备

定砷器。

4.6.4 分析步骤

称取1g试样,精确到0.001g,置于30mL瓷坩埚中,低温炭化至无烟后,转入高温炉于550℃恒温灰化3.5~4h。取出冷却,缓慢加入10mL盐酸溶液,待激烈反应过后,煮沸并转移到测砷瓶中,加水稀释至约40mL。加6mL盐酸,摇匀,加1g碘化钾和5滴氯化亚锡溶液,摇匀,放置10min。向测砷瓶中加入3g无砷锌粒,立即塞上先装有乙酸铅棉花及溴化汞试纸的测砷管并于暗处放置1h。取出溴化汞试纸观察,试样砷斑颜色不得深于标准。

标准是用移液管移取2mL砷标准工作溶液(4.6.2.7),从“加水稀释至约40mL”开始与试样同时同样处理。

4.7 氯化物(以Cl计)含量的测定

4.7.1 原理

试样中含有有机氯(芳香族氯化物)和无机氯化合物,通过加入碳酸钙,在高温下灼烧,使有机氯转化为氯化钙,与无机氯一起溶入试样溶液。在酸性条件下,试样溶液中的氯离子与硝酸银溶液反应生成氯化银沉淀,其产生的浊度应不大于标准比浊溶液。

4.7.2 试剂

4.7.2.1 碳酸钙。

4.7.2.2 硝酸溶液:1+9。

4.7.2.3 硝酸银溶液:17g/L。

4.7.2.4 氯化物(Cl)标准溶液:0.1mg/mL。

4.7.3 分析步骤

称取约0.5g试样和约0.7g碳酸钙,精确至0.001g,置于瓷坩埚内,加少量水混合,于100℃±5℃干燥至无明显湿迹,在约600℃灼烧10min,冷却,加20mL硝酸溶液溶解残留物,并过滤溶液于50mL比色管中,用15mL水洗涤不溶物,洗液与滤液合并,加水至50mL刻度,作为试验溶液。

另称取约0.7g碳酸钙,精确到0.001g,加20mL硝酸溶液溶解。当有不溶物时过滤,加0.7mL氯化物(Cl)标准溶液,加水至50mL刻度,作为标准比浊溶液。

在两溶液中各加0.5mL硝酸银溶液,充分摇匀,放置5min,试验溶液的浊度不得大于标准比浊溶液。

4.8 水分

按照GB/T 606规定的方法测定试样中水分含量。

4.9 邻苯二甲酸试验

4.9.1 原理

将样品溶解于甲醇和1%乙酸的混合溶液中,用液相色法定量分析。

4.9.2 试剂

4.9.2.1 甲醇。

4.9.2.2 乙酸溶液:体积分数1%。

4.9.2.3 甲醇+1%乙酸混合液=2+3。

4.9.2.4 邻苯二甲酸标准储备液,100μg/mL:称取10mg邻苯二甲酸标准品,溶解于30mL甲醇后,加1%乙酸定容到100mL。

4.9.2.5 邻苯二甲酸标准工作液,1.0μg/mL:取1.0mL邻苯二甲酸标准储备液(4.9.2.4),用甲醇:1%乙酸混合液定容到100mL。

5.3.1 产品在出厂前,应逐批进行出厂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允许出厂。

5.3.2 出厂检验项目

含量、熔点、重金属、砷、水分。

5.3.3 合格判定

出厂检验项目有一项不合格时允许加倍抽样进行复检。若复检仍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

5.4 型式检验

5.4.1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新产品的试制定型鉴定;
- b) 正式生产后如材料及工艺有较大改变,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c) 正常生产时,每一年应进行一次周期性检验;
- d) 产品停产半年以上恢复生产时;
- e)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5.4.2 对标准中规定的全部要求,进行检验即为型式检验。

5.4.3 合格判定

对产品先按出厂检验进行合格判定,对判定合格的产品再进行其他项目检验。其他项目有一项不合格,则判定该批产品为不合格。

6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保质期

6.1 标志

包装上应有牢固的标志,标签内容应按 GB 10648 的要求执行。

6.2 包装

包装袋采用铝箔袋或复合塑料袋。外包装为硬纸板箱。每件包装应附标签和产品合格证。

6.3 运输

本品不得与有毒、有害或其他有污染的物品及具有氧化性物质混装、合运。

6.4 贮存

本品应贮存于避光、阴凉、干燥处,密闭保存。

6.5 保质期

在规定的贮存条件下,保质期 24 个月。